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

2021年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是一所完全中学，实施高中、初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1、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自觉接受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指导和监督，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2、依法治校，自觉遵照国家法律、法令、法规管理学校，建章立制，规范办学行为。重视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创建校园文化。

3、全面推进课程教学改革，不断深化教育教学创新，努力创建学校特色，打造学校的品牌。

4、领导和组织德育工作，坚持以德为首，认真贯彻管理育人、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的工作方针，全面提高学生的素质。按照上级制定的招生计划招收学生。

5、贯彻勤俭办学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

6、加强领导班子、班主任、教师队伍建设，抓好“人才工程”、组织教师进修、培训，不断提高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专业技能。

7、抓好党团建工作、老干部及工会工作。

8、完成上级布置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1年初中预算收入2548.51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高中预算收入75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21.49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38.5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初中预算支出2548.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44.5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4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在教育局预算中。高中预算支出721.4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55.49 万元；项目支出38.5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初中预算收支安排 2548.51 万元，比2020年减少205.25万元，原因为2021年区本级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大大减少，只保留党组织活动经费，离退休干部公用经费和特需经费；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2021年高中预算收支安排 759.99 万元，比2020年减少20.3万元，原因为2021年人员经费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0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1年相比“三公”经费预算减少1.5万元，原因为2021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相比减少1.5万元，原因为2021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与上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与上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无政府采购预算。

**六、国有资产信息**

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293.5302万元。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360025 石家庄市第四十九中学 | 截止时间：2020-12-31 |
| ---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3293.5302 |
| 1、房屋（平方米） | 11554 | 1835.015617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1554 | 1835.015617 |
| 2、车辆（台、辆） | 1 | 12.98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7 | 287.94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1157.594583 |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